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聯絡人：劉建巖

電 話：04-37061074

電子郵件：e-2380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1800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0180036A00_ATTCH2.pdf、0180036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文化部辦理2024年第28屆「臺法文化獎」，請貴校惠
予協助推薦參選人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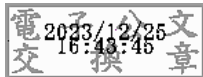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12月18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20124762號函
辦理。

二、檢附原函影本、簡章及申請表各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2/12/25



1120009442